

#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粤残联〔2021〕136号

---

## 广东省残联关于印发《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 星级评定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残联：

现将《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各地在执行过程中遇到问题的，请径向省残联教就部反映。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2021年12月27日

# 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办法（试行）

为了进一步促进我省残疾人托养和照护服务工作，规范我省社区康园中心服务管理，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充分发挥等级机构的示范引领作用，现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10号）和《社区康园中心服务规范》（广东省地方标准 DB44/T 2256-2020）有关要求，制定本办法。

## 一、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的星级评定工作。

社区康园中心是指我省在街道（乡镇）或居委（村）层次上建立的为就业年龄段的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人及其他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以提高服务对象生活质量和社会参与能力，减轻家庭及社会负担的综合性残疾人服务机构。本文所指社区康园中心涵盖：康园工（农）疗站、职康中心、康就中心、庇护工场等服务机构。

## 二、评定依据

依据社区康园中心的经费保障、场地设备、人员配备、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质量、规范管理和品牌管理等方面，遵循“标准统一、分级管理、客观公正”的评定原则，按照《广东省

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计分表》(附件1)评分标准,从低到高评定为一星、二星、三星、四星、五星共5个等级。

### 三、评定标准

#### (一)五星级标准

1. 室内用房面积(室外农疗专用场地面积折半计算)应达到450 m<sup>2</sup>以上(含450 m<sup>2</sup>);
2. 平均服务人数应达到45人以上(含45人),就业年龄段的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人占总服务人数60%以上;
3. 评定为三星级后至少满一年;
4. 评定总分在160分以上(含160分)。

#### (二)四星级标准

1. 室内用房面积(室外农疗专用场地面积折半计算)应达到350 m<sup>2</sup>以上(含350 m<sup>2</sup>);
2. 平均服务人数在30人以上(含30人);
3. 评定为二星级后至少满一年;
4. 评定总分在140分以上(含140分)。

#### (三)三星级标准

1. 室内用房面积(室外农疗专用场地面积折半计算)应达到250 m<sup>2</sup>以上(含250 m<sup>2</sup>);
2. 平均服务人数在15人以上(含15人);

3. 至少运营满一年;
4. 评定总分在 120 分以上 (含 120 分)。

#### (四) 二星级标准

1. 室内用房面积 (室外农疗专用场地面积折半计算) 应达到 100 m<sup>2</sup> 以上;
2. 平均服务人数在 10 人以上 (含 10 人);
3. 至少运营满一年;
4. 评定总分在 100 分以上 (含 100 分)。

#### (五) 一星级标准

1. 室内用房面积 (室外农疗专用场地面积折半计算) 在 100 m<sup>2</sup> 以下 (含 100 m<sup>2</sup>);
2. 平均服务人数在 10 人以上 (含 10 人);
3. 至少运营满一年;
4. 评定总分在 50 分以上 (含 50 分)。

### 四、审批程序

社区康园中心至少运营满一年、具备相应资质且无重大安全事故,方可参与申报星级评定。具体程序如下:

(一) 申报。社区康园中心对照本办法的评定标准,填写《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表》(附件 2),向机构所在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申报。申报时需按照《广

东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材料目录》（附件3）内容提供以下材料：

1. 证照、合同类：包括审批证明或在政府部门登记注册的证件或营业执照等的复印件、服务场地相关证明等；

2. 规划、制度类：包括申报机构发展规划、每年年度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财务管理和监督制度、安全管理制度、疫情防控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档案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等；

3. 名册、证明类：申报机构所服务的残疾人名册、与残疾人或其监护人签订的服务协议复印件、购买意外保险人员名单、工作人员名册、工作人员劳动用工合同、专（兼）职社工及医护人员资格证复印件；

4 自评报告：内容应包括申报机构性质、服务项目、服务规模及现状、工作人员情况等，并从机构建设、专业建设、业务管理等方面加以具体说明；

5. 组织评定单位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二）审批。符合一至二星级社区康园中心评定标准的由申报机构所在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初审后报地级以上市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复核，由地级以上市残疾人联合会负责审批，并报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汇总，由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备案；符合三至五星级社区康园中心评定标准的，由地级以上市就

业服务机构初审后报地级以上市残疾人联合会复核，经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受理审核，报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审批。

（三）评定。根据不同星级评定权限，相应由省残联或地级以上市残疾人联合会组织评定小组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需对申报机构进行评估，按照评定计分表逐项打分。

审批单位评定后应对评定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7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作出相应星级评定；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须在 20 个工作日内对异议内容进行复核，可要求申报单位补充相关资料。

经审批评定的社区康园中心，统一加挂不同星级的“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牌匾（附件 5）。

（四）年审。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工作原则上每两年组织一次。现有机构于 2022 年 3 月底前完成首次评定，2022 年度评定不设星级年限。各级残疾人联合会要按照社区康园中心管理的相关要求，每两年要对相应级别的社区康园中心进行一次评估审核。对达不到原来星级标准的，予以警示并限期整改；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作降级或取消星级处理。

检查发现社区康园中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及时报审批单位予以降级或取消星级：

1. 提供虚假申报资料、伪造有关档案；

2. 不配合检查或干扰检查;
3. 因故停止运营;
4. 发生责任事故;
5. 存在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行为。

## 五、监督管理

(一) 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实行属地化管理。各级残疾人联合会负责对辖区内的社区康园中心进行监督、管理及检查, 切实维护残疾人权益。

(二) 各地级以上市残疾人联合会应于每年 12 月底前将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结果汇总《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结果汇总表》(附件 4) 报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备案, 由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适时予以公布。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适时组织对全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情况及年度审核情况的抽查工作, 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并视情况予以通报。

## 六、其他

本办法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试行, 有效期三年。由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负责解释。

## 附件1

# 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计分表

申报机构(盖章): \_\_\_\_\_ 申报星级: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必备条件				
必备指标		评定标准		是/否
机构资质		依法依规登记注册或申请审批手续齐全,并符合《社区康园中心服务规范》(DB44/T 2256-2020)机构资质中要求的三类资质,即:1.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举办或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的非营利性残疾人服务机构(事业单位及内设残疾人服务机构)。2.在民政部门办理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服务机构)。3.依据法律法规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的营利性残疾人服务机构。		
安全		消防、防疫、卫生安全达标,且运营期间没有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		
结论				
不能通过必备条件审查的,不能申报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不需进行以下内容评分。				
主指标	分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一) 经费保障 (30分)	经费来源	27	仅依靠中央及省级经费:6分;有争取政府财政资金,每配套1万元加1分,直至13分满分;有争取其他社会资源:每项目1分,最多得3分;开发创收项目:每项目1分,最多得5分。	
	经费支出合规性	3	中心所有经费支出合法合规:3分;存在不合规的情况相应扣分。	
(二) 场地设备 (35分)	室内用房面积(室外农疗专用场地面积折半计算)	15	小于或等于100m <sup>2</sup> 得5分,每增加50m <sup>2</sup> 加2分,直至满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	
	设施设备	10	根据《社区康园中心服务规范》(DB44/T 2256-2020)的5项服务内容设置对应的功能区,每个1分;配备对应5项服务内容的设备,每个1分;缺少的相应扣分。 注:须实地影像取证	



	无障碍建设	4	基本符合 GB 50763 的有关规定: 3 分; 符合且相对完善: 加 1 分; 没有无障碍建设或不符合规定不得分。	
	场地卫生	3	好: 3 分; 较好: 2 分; 一般: 1 分。	
	场地布置	3	好: 3 分; 较好: 2 分; 一般: 1 分。	
(三) 服务对象 (25 分)	服务人数	25	14 人以下: 10 分, 服务人数每增加 1 人加 0.5 分。 注: 依据所提供的服务对象花名册	
(四) 人员 配备 (30 分)	人员配比	15	工作人员与服务对象的比例不低于 1:10 得 5 分; 比例不低于 1:8 加 5 分, 不低于 1:6 加 10 分。 注: 依据所提供的工作人员及服务对象花名册	
	专业人员	15	有 1 名以上专职社会工作者: 10 分; 有 1 名以上医疗、康复、护理等专业人员: 5 分。 注: 依据所提供的工作人员花名册	
(五) 服务内容 (25 分)	生活照料和护理	5	根据《社区康园中心服务规范》(DB44/T 2256-2020)服务内容中对应服务要求, 每做到 1 条得 1 分, 不符合的相应扣分。 注: 须实地影像取证	
	生活自理能力训练	4		
	社会适应能力训练	5		
	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	5		
	文体娱乐及运动功能训练	3		
	开展辅助性就业项目	3		有开展辅助性就业项目: 3 分; 没有开展辅助性就业项目不得分。
(六) 服务质量 (20 分)	服务流程	5	严格按照《社区康园中心服务规范》(DB44/T 2256-2020)服务流程实施: 5 分; 有服务流程但不完整得 2-4 分。 注: 须制度上墙	
	服务对象及家属满意率	5	根据服务对象及家属建议不断优化服务, 服务对象及家属满意率高于 70%: 2 分; 满意率高于 80% (含 80%): 3 分; 满意率高于 90% (含 90%): 4 分; 满意率高于 95% (含 95%): 5 分。 注: 须据问卷调查得出	
	服务对象出勤率	5	服务对象出勤率高于 50%: 2 分; 服务对象出勤率不低于 80%: 3 分, 且每提高 10%加 1 分, 直至满分。 注: 实地查验时须提供考勤表	

	意外伤害 保险购买率	5	购买率达 80%以上: 3 分, 且每提高 10%加 1 分, 直至满分; 低于 80%不得分。 注: 须提供保险公司出具的电子批单	
(七) 规范管理 (25 分)	安全管理	6	有且提供安全管理制度, 包含设施设备安全、人员安全、卫生安全、药物安全、信息安全、财产安全六个方面, 每点 1 分; 缺少的相应扣分, 不提供不得分。	
	财务管理	3	有且提供财务管理制度: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	
	档案管理	3	有且提供档案管理制度: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	
	应急预案	3	有且提供疫情防控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	
	发展规划	3	有且提供详细清晰的发展规划: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	
	信息录入率	7	统一使用广东省残疾人托养(社区康园中心)信息管理系统, 基础信息录入率达 80%: 5 分, 且每提高 10%加 1 分, 直至满分; 低于 80%或延误录入不得分。 注: 须以系统数据为准, 须按时录入	
(八) 品牌管理 (10 分)	品牌标识	7	在软件和硬件上使用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视觉形象识别系统(VIS)。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机构招牌: 5 分; 宣传物料(含宣传手册、宣传栏等): 2 分。 注: 须实地影像取证	
	宣传内容	3	宣传内容须体现政策要求、本地特色、机构实际能力, 每点 1 分, 缺少的相应扣分。	
综合得分		200	/	
评定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五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一星级		
评定小组/第三方机构负责人(签字):          评定小组/第三方机构成员(签字):		第三方机构(公章):          评审小组所在单位(公章):          评分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 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表

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非企业类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登记注册机关			
登记注册证号			
机构地址			
服务项目			
室内用房面积（室外农疗专用场地面积折半计算）		服务人数	
运营时间		工作人员人数	
负责人姓名、职务及联系方式			
声明：本机构确认以上提供的信息（包括提供的评定材料）均属实。 机构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年 月 日         </div>			
评定总分			
评定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五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一星级		
县（县级市、区）残疾人联合会审核意见：	地级以上市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年 月 日         </div>	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审核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年 月 日         </div>	地级以上市残疾人联合会审批（复核）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年 月 日         </div>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审批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年 月 日         </div>	

注：1. 声明及以上栏目由机构负责人填写，并签字盖章确认。

2. 评定总分及以下栏目由审批单位填写，一至五星级均需地级以上市残疾人联合会及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盖章，三至五星级需加盖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及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公章。

### 附件 3

## 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星级评定材料目录

申报机构（盖章）：

申报星级：

联系人及电话：

类别	材料名称	数量	要求
证照、合同类	1. 审批证明或政府部门登记注册证件或营业执照等	1 份	复印件
	2. 场地相关证明	1 份	复印件
规划、制度类	3. 发展规划（含年度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	1 份	双面打印
	4. 财务管理和监督制度	1 份	双面打印
	5. 安全管理制度	1 份	双面打印
	6. 疫情防控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 份	双面打印
	7. 档案管理制度	1 份	双面打印
	8. 其他内部管理制度	1 份	双面打印
名册、证明类	9. 服务对象名册	1 份	双面打印
	10. 签订的服务（就业）协议	1 份	复印件
	11. 购买意外保险后由保险公司提供的电子批单	1 份	双面打印
	12. 工作人员名册	1 份	双面打印
	13. 工作人员劳动用工合同	1 份	复印件
	14. 专（兼）职社工及医护人员资格复印件	1 份	复印件
自评报告	15. 包括申报机构性质、服务项目、服务规模及现状、工作人员情况等，并从机构建设、专业建设、业务管理等方面加以具体说明	1 份	双面打印

注：申报材料请按表中要求备齐，纸张规格为 A4，按目录顺序分类装订，目录贴在封面。



附件 5

## “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 星级牌匾规格说明

一、材质：钛金牌

二、厚度：侧面折边 2cm

三、规格：宽度 50cm\*高度 33cm

四、工艺：图文蚀刻上色

五、字体：华文隶书，黑色，居中，96pt

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

星级

六、落款：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72pt

七、时间：二〇二 年 月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